

浮世绘

一天又结束了，当人们赶路回家的时候，我的一天才正式开始。菜单只有墙上写的这些，你也可以点你想吃的，我做得出来就帮你做，这就是我的经营方针。营业时间从午夜12点到第二天早上7点，人们称这儿“深夜食堂”。你会不会有客人来？哦，还不少哦！

——安倍夜郎《深夜食堂》

对生活可以谈得很多。对幸福没什么好谈的，否则它就不再是幸福了。甚至连人们错过了的幸福，也是经受不住谈论的。

——赫塔·米勒

网在家里赶活儿，却还是忍不住看了一遍苏联老电影《战地浪漫曲》。这两年，一旦觉得自己笔下僵硬，匆忙而塞情了，就看这片子，提醒自己世上有过那么柔

软深情的电影，让自己笔下文字不敢太敷衍。你们有空，也看看这片子，不到90分钟，比你们现在为之争吵的一切大片都好。

——史航

那时我还很小，什么都不懂，现在也

依然不懂。如果有一天我懂了，眼前的生活或许也可接受，这被压抑或漠视的每一天，即使所有人都可以接受这样的生活，也不会所有人，生来就认为生活就该是这个样子。

——奈良美智

踏歌行

你知道的并不是我的全部

■冯雪梅

如果你有足够的钱，你肯定不会买一辆二手车。那辆车看起来光鲜亮丽的车，发动机可能进过水，A柱或许被撞过，甚至还出过车祸。即便这些都不存在，你也会认为卖的总比买的精，车主绝对不会告诉你车的真实状况，你得提防上当。这就是信息不对称的后果，它加大了人们的交易成本和风险，增加不确定性，直至毁掉一桩大买卖。

按经济学家的说法，这叫“柠檬市场”，结果是好的商品遭受淘汰，劣等品会逐渐“鹊巢鸠占”。所以，为了避免上当，人们总是尽其所能地掌握信息——别说买车了，就是买件衬衫，我们都会精挑细选。可我们在爱情中，却人为制造着“信息缺失”，并最终受其所害。

这是惯常所见的故事。她遇到了他。可能彼此一无所知，也可能已经提前获知了某些信息——牵线搭桥者事先已将双方的个人信息，年龄、身高、学历、职业、家庭背景等等，暗暗匹配过。

相互了解是第一步。只有掌握足够的信息之后，才能对一个人作出相应判断。一见钟情式的爱情之所以少见，就在于风险太大。双方要在一无所知或者知之甚少的前提下作出选择，成功率小之又小。网恋也多半靠不住，因为你很难根据虚拟世界里真假莫辨的信息进行判断，“见光死”的概率极高。

她眼前的这个人温和有教养，阳光灿烂。

他见到盈盈浅笑，飘扬的秀发，撒满花朵的衣褶。在形成最初印象的几秒钟，他们相互传递的信息真实可信，充满吸引力。小看瞬间的感觉，它很可能决定了两个人的未来。假如在那个十字路口，她遇到的不是他，或者他的言谈举止不让人满意，一切将是另外一番模样。爱情的玄妙恰恰在于，它有几分宿命的味道。

然后，他们开始约会。坐在公园的草坪上，牵手走在夜色阑珊的轻风里，她给他讲故事。讲她的童年，她大学时代的老师，值得怀念的旧日时光。他从这些故事里感受到她，想象她曾经的样子，将她的笑容印在心里，连同那些与她相关的各种信息。

他带她去旅游、看电影、欣赏音乐剧。他努力制造惊喜，表达他对她的在意和良苦用心。她享受着关爱、呵护，也从判断他的品位、爱好、习性。

也会发生争吵。这些甜蜜的摩擦有利于寻找适合彼此的相处方式，借机试探对方的底线，锻炼情商。再然后，相依相伴。如果足够理性，她会仔细分析他的优点和缺陷，使自己的选择更有把握。不过爱情中的人，多半意气用事，将爱人当做至宝，对弱点视而不见，天真地以为对方会为自己改变，或者高估自己的忍耐力。

原本以为的透彻了解、彼此相知，其实并非全部。有些信息是非常明确并且无法更改的，有些被刻意隐瞒，有些被人修改，有些还没有显现。我们都想让对方看到好的一面，有意无意地屏蔽掉一些东西；我们都以为自己准确无误地向对方传达了念想，也透彻解读了对方的回馈；我们都相信自己了解得足够多，可以依此作出决定。

于是走进婚姻。突然有一天，他们都发现，居然有太多的事不曾知晓或者始料未及。

不错，她知道他有兄弟姐妹，可她不知道这些兄弟姐妹的远房亲戚们也会找上门来；她知道他喜欢上网，可她不知道他整夜泡在网上；她知道他个性强，可她不知道他会三天三夜不开口说一句话……

他也知道她是独女、不擅长家务、有些娇气，可他不知道她从来都没真正离开过家，分不清高粱和谷子，不懂得收支平衡，不知道妥协，永远苛求完美。年龄、身高、长相、健康、教育背景、社会地位、职业、收入、财产……无论从这些显性信息的哪方面而言，他们都算得上般配，可这些，决定不了婚姻的长久。最终影响婚姻的并不是这些显而易见的东西，而是在长久相处中逐渐显现的那些特性，大到性格缺陷、个性冲突，小到饮食起居、言语习惯。

在自以为般配的状态下，人们走进婚姻，信息缺失的弊端暂时被遮掩。它最终会显山露水，和那些长相厮守中不断获取的新信息一起，侵扰我们的婚姻。这些“information”或者真假难辨、含混不清，或者悉心装饰、真假难辨，甚至深藏不露、难以捉摸，却逐步矫正甚至颠覆我们对爱情的态度，对婚姻的看法。

我是否曾在北海荡起双桨”

北京2012年的第一场雪，比以往来得更早一些。在很多人的睡梦中，今年北京的头场雪，7日凌晨时分悄悄来了。雪不大，只够给灰黑色的道路田地覆盖上浅浅一层白，却足够让人意识到，一年的最冷时候，就现在了，年，快到了。那天看电视，说好多人冒雪前往北海什刹海紫竹院等一切有冰面的地方耍雪溜冰，我就在想，要是我也能闲着，我挑的第一个遛弯处，也一定是北海公园。

已经过去的2011兔年春节，宅了8天后，我迈出家门第一个“放风”点，是北海公园。时值暮冬，寒意彻骨，比“春寒料峭”还再冷上一个层次。那天，北海上空，阴霾欲雪。迎着扑面而来，绕着冰层覆盖的北海，我好好地地步行了整一圈，低声哼着“海面倒映着美丽的白塔，四周环绕着绿树红墙……”

是啊，有谁不知道这首《让我们荡起双桨》。遛弯的那天，北海湖面结着厚厚一层冰，荡起双桨是不可能了，但看着北海，下意识的，真想大声地痛快地唱这首歌。

第一次到北海公园，也是在一个冬日。18岁，大学同学结伴儿而去。那年冬天的北海，犹如当年我眼中的北京：满眼的灰不灰白不白乌蒙蒙——这是眼睛的感受；干燥，干冷——这是皮肤的感受。好奇怪，我一下子喜欢上这么一个看上去哪儿都冷冷的北海。此后，每当有逛老北京城这类奇怪念头，最先想到的，总缺不了北海。

事实上，我第一次听到“北海公园”这4个字，得从18岁往回倒拨个七年八载。已记不得那是小学五年级还是初二二年级的音乐课，却仍记得，当年的音乐课本，薄薄的，音乐课周一节至多两节，如今不分场合只要一听到就能在一瞬间兴奋起来的那些歌，就来自那几册薄薄的音乐课本：《少年少年祖国的春天》、《我们的田野》、《春天在哪里》、《娃哈哈》、《牧歌》、《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》、《中国少年先锋队队歌》、《让我们荡起双桨》……老师的琴声响起，“让我们荡起双桨，小船儿推开波浪……”歌声在那一瞬间冲出教室窗口，在校园里飘很远。那时，大人们说，《让我们荡起双桨》是中国第一部儿童电影《祖国的花朵》的插曲，电影里，北京的小学生在湖面上划船，笑

着，唱着，那片湖，叫北海。

后来我读了有关《让我们荡起双桨》和《祖国的花朵》的回忆文字，发现，关于影片里孩子们泛舟之处，出现两种说法，一说泛舟北海，一说荡舟颐和园昆明湖。历史是人文，出现版本不同的记载不足为怪，不同的记载，有时反倒更让人捏摸出历史的那份真性情真趣味。但是，正如一个人小时爱吃的东西必然成其为一生认定的美食。同理，小时因为一首歌而记住一个公园的名字叫“北海”，此后无论遭遇多少块橡皮擦多少瓶涂改液，都已无法将这个记忆涂改成“颐和园”。

一个从歌声里认识了北海公园的10岁孩子，在她的想象里，那是个充满笑声的地方，一定离每一个北京小朋友的家都很近——“做完了一天的功课，我们来尽情欢乐……”不离家近，怎可能一做完作业就荡舟湖面呢？我自以为是地这样想。

在这些充满羡慕嫉妒恨的胡思乱想里，我那时也游要在广州城很多个有湖有船的公园里。比起北京，广州不缺水，且不说穿城而过的珠江，就说有湖的公园数目，广州不输北京。可即便荡舟于著名的广州越秀湖、流花湖，又如何？人家北京小朋友荡舟北海，那可是被写进了歌曲拍成了电影的，每一句歌词都是一幅画面，每一幅画面都镶着夕阳的金边，披着炫目的光环。

如今我深刻怀疑，当年我唱着“红领巾迎着太阳，阳光洒在海面上，水中鱼儿望着我们，悄悄地听我们愉快歌唱”的时候，是不是心里已埋下一颗种子——要到北海来，像电影里的“红领巾们”一样，划着船儿唱着歌。而现实却是，时至今日，我还是不敢确定，在北京二十几年，我是否曾在北海荡起双桨。小时候的种种梦想，在青壮年时候多会变得无足轻重，这就是长大的悲哀。

这些年，属于我的同龄人，我的父辈这几代人的儿歌，还会在某些场合响起，它们有的还在顽强流传，更多的是失传。我不清楚，如今的小朋友，每周还有没有像我们当年那样的音乐课，有没有当年那样薄薄的音乐课本？课本本，还有没有《牧歌》、《娃哈哈》、《我们的田野》、《少年少年祖国的春天》、《让我们荡起双桨》……我却分明觉



情景

年夜饭 孙树宝/摄

玛奇朵

■艾小羊

说不出的爱

着，似乎也没有多少小朋友会为他们这代人还唱不唱“让我们荡起双桨”着急或者欢喜，他们拥有很多，要做的也很多，看上去他们什么也不缺。只是，如果没了薄薄的音乐课本，没了那些视听练习、视唱练习，没了那些儿歌，没了关于“荡起双桨”的胡思乱想，什么也不缺的他们，似乎要比当年傻傻的我们少了一种回忆，而有这个回忆，其实也是一种幸福。

■毛利

不插电

纷拿出手机照相机，我们急需记录下眼前的一切，用最方便易得的形式，再以最快的速度告诉别人，同时期待着几万公里外的回应。那些回复多半会夹杂着羡慕与嫉妒，或者持反对意见，认为非洲高原跟他家门口街心花园的风景没什么不同。我一边喝着肯尼亚咖啡，一边点开这些回复，思索着该如何做个巧妙的回复。

与此同时，隔壁桌一对黑人情侣情话正浓，几个德国老人被日光晒得红光满面，不时开口大笑，一桌带孩子的夫妇，忙着跟刚学会走路的儿子在草地上打滚。唯独我们这一桌，无论何时转过头，总能发现其中一个拿着手机。这种现象发生在我走过的每一个城市，只要有中国人的地方，我们习惯拿着手机，上微博或者微信，放弃眼前最难得的美景，最亲密的家人伴侣，宁愿对着一块巴掌大小的屏幕埋头点触，咧嘴傻笑。

大多数国人的出行，总跟记录相关。很少有人会放弃带一架照相机，摆脱“到此一游”的姿态，做一次平常意义上的旅行。如果是非平常意义，我们更愿意将其冠名为

壮举。比如有人搭车去柏林，有人跑步回中国，有人骑了一圈西藏线，出了一本《转山》，有人去了一趟南美，开始撰写美洲传奇。我们总觉得到达此地十分不易，于是旅行的第一要素，开始变成记录。阳光沙滩，热带雨林，金字塔顶，沙漠星空，必须都要变成现成的展示品，迅速展开给陌生的围观者欣赏。风餐露宿的辛苦，言语不通的焦虑、身心疲惫的孤独感等等，这些情绪一个不漏也被展示在众人面前，变成一档又一档“速食面”。对于一个想出门旅行又没时间的人来说，吃到这碗面，已经足够让他心满意足。

但对旅行者本身，我一边戳着手机一边感到悲哀，这片绝美的风景之地，最后居然只是变成一张模模糊糊的风景照片，出现在一秒钟刷新几百万条新微博的网页上，稍纵即逝，来不及赢得更多的赞美，已经成了一条过时的信息，仿佛出行最大的用处，不过是在另一片土地上为相干和不相干的人做“直播”。

从“不插电”开始吧，除了可见的风景和可牵手的爱人，余下的都是秀场。

男的用网络语言搪塞：呵呵。

沉默。可能你会认为，这个妻子真软弱，这样的男人就应该每天睡地板！但我要告诉你一个前提，在他俩的婚姻中，主导关系的，一直是女人。

当男人在家庭的压力下，必须从身边的女孩中寻找伴侣时，女人坚定的爱和决心，打动了男人。男人问：“我不爱你的，你愿意嫁给我吗？”女人答：“愿意。”这就是婚姻的起点。

婚后，男人仍然没有爱上女人，提起跟她过日子就烦。男人在外有女人，女人饱受伤害，却不肯放手。男人说：“那好吧，只要你想离开。”

你也许会问：这个女人在坚持什么？我想，她就是坚持着自己的那份爱，这虽然有几分悲苦，却也不失为一种胜利。表面看来，男人总在欺负女人，但事实上，他牺牲了自己，成就了女人的梦想。这个女人得到了她爱的男人，这就是他们婚姻的中流砥柱。这种深沉、持久的单恋，只要她不醒来，都是美丽的。而且，这种家庭模式，一定有能平衡女人的经济因素，一个能拿钱回家的男人，就有了各种做大爷的资本。

在所有的婚姻模式里，嫁给爱情，是相对稳固的模式。而嫁给金钱，却是婚姻中的定时炸弹，只等引爆。

一个女孩对我说：“我要找爱我的人里最有钱的，有钱的人里最爱我的。”这真是



在肯尼亚纳瓦沙湖旁一座乡村俱乐部，雨季刚刚过去，绿色铺天盖地，头顶上高大的金合欢树张开天然帐篷，远处一头角马于微风中浮动白颈，天鹅绒草坪尽头，一条林间小路通向湖边。置身其中，时光倒错，恍然以为是唐顿庄园时期，身穿猎装的白人男女会骑着骏马飞奔而至。

但来不及再细细品味场景，我迫不及待拿出手机，打开微博，拍摄照片，告诉微博上那几万粉丝，此刻我正在何处，这个地方如何美妙。看到微博发送成功，才有如一块石头落地。落座叫来侍者，两个同伴也纷纷

■老照

下一站是……

被他看了一路

按理我不该用这种调子说这件事儿，坐地铁，不是坐就是站，除了这个，还干什么，互相看呢？我也常看别人嘛。

可他的看让我不自在。一上车我就看到了对面的这个人：大白天戴着很过时的墨镜，那顶灰帽子一定是从白帽子演变过来的，身上那件上衣的历史至少要有20年，两手护着一个较大的紫色手提袋。

你只要一抬眼，就能看到他正透过墨镜看你，你盯他时，他就转过去看别人。我能感到周遭的人都不自在，他的眼睛就像雷达在车厢里扫来扫去。我试图假装闭上眼，偷偷看他。发现，他也不是一直盯着我的。但当我睁开眼时，正与他的镜片相撞！

他旁边那人一直在睡，口水流了一路。next station……

下一站一站过去了。他还在看，他对面的人都被他看了。心理脆弱的人甚至起身到别的车厢去了。

到终点站了，我该看谁他了：他从我提

袋里拿出一个金属棒，一节一节抽出来。

是一个盲杖。还说什么呢？他比我们所有人都敏感，哪怕你的头轻轻转一转，他也要抬眼找一找。

互相看了，还是陌路。

对面坐着短信聊

到上地车站前，我旁边这位女士一直端庄地坐着。

上地站上来的一个男人让她失去端庄，她甚至起身和那男人打招呼。那男的一会儿都不激动，正好她对面有个位子，他就坐了下来。

他俩面对面了。下一站是地铁13号线运行时间最长的站了，要开6分钟。

男的用久别重逢的腔调说，咱们多久没见了？

男的隔着不到两米甩过话：好几年了吧。男的不想被众人观赏，声音不大，敷衍。

女的毫无察觉：我觉得你胖多了，你老婆挺会喂的呀。

多小年轻是冲着她来咖啡馆的。小武硕士学历，收入可观，兴趣广泛。那段时间，旁观者与当事人都沉浸于“世界因你而不同”的兴奋中，除了姜明。

“小羊姐，其实，我也很喜欢天天。”很突然地，姜明对我说。

“但我绝对不会追求她。因为我太清楚我们之间的差别，身份、地位、文化程度。”他接下来的好话令我几乎意兴阑珊。“她人长得漂亮性格也好，但是，我们在一起谈什么呢？我与她的朋友或者她与我的朋友又能谈什么？我们根本不是一个世界的人。”

“你喜不喜欢她，其实跟她没关系。”我冷冷地说。

“明白。我只是憋在心里不舒服。我的意思是，喜欢一个人，要不要告诉她，起决定作用的不应该是你有多喜欢她，而是你们之间有多合适。有些事情，我们根本就无能为力，包括不般配的爱情。”姜明喝光咖啡，起身离去。木栅在他身后有节奏地摇晃，让人几乎以为他喝的不是咖啡而是酒。

3个月后，天天与小武分手。第二年，她与一位酒店服务生结婚。我很怕姜明说些什么，关于自己的明智，好在，他什么也没有说。

我依然不喜欢姜明小白领式的世故，却也承认，对于大多数人，最好的选择是主动面对自己的无能为力。不是堂吉珂德或者鲁宾逊拯救了人类，而是那些世故的人，那些放弃抗争的人，那些不主动揭对生活伤疤的人，他们，让世界平静一些。

■李轶男

嫁给爱还是嫁给钱

我认识一位男士，在外面彬彬有礼，是社交圈里口碑不错的人物。但回到家，对老婆却出奇凶。他喜欢下指令，妻子在执行时稍有差池，就会被扣上“笨”、“能力差”的帽子。时间久了，“笨”、“能力差”成了他对妻子仅有的评价。

可能你会认为，这个妻子真软弱，这样的男人就应该每天睡地板！但我要告诉你一个前提，在他俩的婚姻中，主导关系的，一直是女人。

当男人在家庭的压力下，必须从身边的女孩中寻找伴侣时，女人坚定的爱和决心，打动了男人。男人问：“我不爱你的，你愿意嫁给我吗？”女人答：“愿意。”这就是婚姻的起点。

婚后，男人仍然没有爱上女人，提起跟她过日子就烦。男人在外有女人，女人饱受伤害，却不肯放手。男人说：“那好吧，只要你想离开。”

你也许会问：这个女人在坚持什么？我想，她就是坚持着自己的那份爱，这虽然有几分悲苦，却也不失为一种胜利。表面看来，男人总在欺负女人，但事实上，他牺牲了自己，成就了女人的梦想。这个女人得到了她爱的男人，这就是他们婚姻的中流砥柱。这种深沉、持久的单恋，只要她不醒来，都是美丽的。而且，这种家庭模式，一定有能平衡女人的经济因素，一个能拿钱回家的男人，就有了各种做大爷的资本。

在所有的婚姻模式里，嫁给爱情，是相对稳固的模式。而嫁给金钱，却是婚姻中的定时炸弹，只等引爆。

一个女孩对我说：“我要找爱我的人里最有钱的，有钱的人里最爱我的。”这真是



一个聪明的姑娘，懂得取舍。挑个爱你的人中最有钱的并不难，挑个有钱的人里最爱你的，就不那么容易。因为，你需要去鉴别，除了钱，他还会用什么方式爱你。他是否尊重你，信任你，能提升你。如果一个有钱的男人肯花时间陪女友去挑书，给女友职业上的指点，我觉得他的爱是足够的。

不过，我觉得女孩的话还应加上一句：“有钱的人中我最爱的。”我满足金砖砸进婚姻的女孩，婚后不久，不满立即浮出水面。如果梳理她那些七零八碎的不满，终其一条就是对丈夫的不满。“他好土啊，在我的欧式家具上放菩萨像……”他只顾做生意，一点不关心我在想什么……”看着，这就是嫁给钱的女儿的通病，在得到钱后，她们还会渴望爱情。

不是人心不足蛇吞象，无论在什么社会，婚姻的基础不能被打破。爱情，就是支撑婚姻的精神基础。如果伴侣因爱情而结合，无疑是给漫长的婚姻上了保险，它证明你不但找到了共同生活的伴侣，还找到了灵魂的伙伴。这个伙伴，可以走进你不可捉摸的情感世界，抚平你内心的脆弱、焦灼，把你引领到更光明的生活中。